

证券代码：605099

证券简称：共创草坪

公告编号：2021-007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100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9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5.44元，共计募集资金61,898.96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100.00万元（不含税承销及保荐发行费用为29,245,283.02元，税款为人民币1,754,716.98元，税款由公司自有资金承担）后的募集资金为58,798.96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24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959.28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7,015.1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96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

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营业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楚州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银行账号	专户用途	存续状态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营业部	8110501012701611042	越南共创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397899991013000095237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楚州支行	10354201040255180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注销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2020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三个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均已完成置换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所有首发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3日